



## 促进房地产市场发展 南京发布最新举措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要求,在8月4日《进一步优化政策举措促进南京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基础上,结合市情实际,明确措施如下。

### 一 落实国家信贷政策最新要求

落实国家调整优化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和降低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政策,更好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 二 部分区不再需要购房证明

为进一步优化购房服务流程,自9月8日起,玄武区、秦淮区、建邺区、鼓楼区等四区范围内购买商品住房不再需要购房证明。

### 三 出台集体土地房票安置办法

对征收集体土地涉及住宅房屋的,鼓励被征收人选择房票安置,满足被征收人多元化安置需求,缩短安置过渡周期,具体由各区制定实施细则。

### 四 对购置新房实施补助

部分区域对在2023年8月1日—12月31日期间购置新建商品住房的给予补助,具体补助标准和条件以各区细则为准。

### 五 实施“卖旧换新”补助

在享受第四条补助的基础上,对出售自有住房并购买90平方米以上新建商品住房的,再给予一定补助,具体补助标准和条件以各区细则为准。

### 六 推出“换新购”服务

南京房地产业协会、房地产经纪行业协会联合开发企业、重点经纪机构推出“换新购”服务,搭建“换新购”超市,超市房源不高于案场销售最低价,通过“优先卖、放心买”保底交易服务,缩短二手房出售和新房购买周期,加快满足居民住房改善需求。  
来源:南京发布

>>>相关问答见A2

### 相关新闻

## 四大行明确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事项

工、农、中、建四大国有商业银行7日分别发布公告,明确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有关事项。

根据四大行公告内容,此次调整范围是:2023年8月31日前已发放的和已签订合同但未发放的首套住房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如果贷款发放或签订合同时不符合首套住房标准,但当前已符合所在城市首套住房贷款政策的,也符合本次调整范围。

此次四大行明确了调整规则,调整后的利率水平,与贷款发放时间、所在城市首套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情况相关。

根据公告,2019年10月8日(不含当日)前发放、已转换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定价的浮动利率贷款,以及2019年10月8日(含当日)至2022年5月14日(含当日)发放的贷款,利率最低可调整至相应期限LPR不加点。贷款发放时所在城市首套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高于全国政策下限的,按发放时当地首套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执行。

2022年5月15日(含当日)至2023年

8月31日(含当日)已发放的或已签订合同但未发放的,利率最低可调整至相应期限LPR减20个基点;贷款发放时所在城市首套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高于全国政策下限的,按发放时当地首套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执行。

值得注意的是,不论哪种情况,如贷款利率低于全国下限,银行将不作调整。对于当初选择基准利率定价的贷款,以及固定利率贷款,各家银行表示,可申请转换为采用LPR定价的浮动利率贷款,再按浮动利率调整执行。

此次四大行主要采用变更合同约定利率水平的方式,大部分银行将于2023年9月25日起主动进行批量下调,无需客户申请。但如果客户需新发放贷款置换,或者“二套转首套”等特殊情况的,需要向贷款经办行提出书面申请。  
据新华社

没推销随意挑  
南京自助小店“出圈”  
A3

白露至凉风起  
下周冷空气来降温  
A5

南京秋季亲子研学  
旅游产品新鲜出炉  
A7

花钱买午休  
你愿意买单吗  
A9

国企董事长“扎小人”  
报复举报人  
A13

130多万转给骗子  
会计该不该赔  
A10

打破学生头骨  
长沙一老师被刑拘  
A11

紫金文化艺术节  
近百场活动等你来  
A12

南京南部新城南片区  
17公里骨架路网贯通  
A6

**快写人物**  
竹内亮:  
用镜头回应争议  
A4